

## 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 被担保人:

爱格（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爱格”）的全资子公司爱格（新加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SINO AGRI BIOSCIENCES SINGAPORE PTE.LTD.）（以下简称“新加坡公司”）。

● 担保金额：预计为新加坡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折合人民币 3 亿元，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折合人民币 2.5 亿元。

● 反担保情况：有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新加坡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农立华”或“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上海爱格的全资子公司新加坡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总金额不超过折合人民币 3 亿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或质押，本次担保计划的授权有效期为本事项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为新加坡公司担保的反担保措施为上海爱格的少数股东南京科农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济南信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准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帕潘纳（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其持有上海爱格的股权提供反担保。上海爱格、新加坡公司其他股东未对其提供担保。

公司独立董事于2026年4月1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上述事项相关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进行审议。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上述事项相关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进行审议。2026年4月2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新加坡公司提供担保。关联董事周灿、杨剑、黄柏集和李明光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担保预计基本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中农立华	新加坡公司	70%	78.48%	2.5 亿元	不超过折合人民币3亿元	19.04%	不超过12个月	否	是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爱格（新加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SINO AGRIBIOSCIENCES SINGAPORE PTE.LTD.）

UEN 编号：202244551C

注册地址：1 IRVING PLACE  
#08-11  
THE COMMERZE@ IRVING  
SINGAPORE(369546)

主要办公地点：1 IRVING PLACE  
#08-11  
THE COMMERZE@ IRVING  
SINGAPORE(369546)

董事：黄柏集，张爱娟，李大军，CHING MIA KUANG

注册资本：2000 万美元整

主营业务：化学品和化工产品批发 N.E.C.（46649）

最近一年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日期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已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6,366.13
负债总额		107,023.23
净资产		29,342.90
科目	日期	2025 年度 (已经审计)
营业收入		241,024.99
净利润		6,743.30

被担保人新加坡公司目前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中农立华持有上海爱格 70%股权，上海爱格持有新加坡公司 100%股权。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的具体内容，包括具体担保金额、期限等条款将在上述担保计划范围内，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被担保人的生产经营需要，被担保人为中农立华控股子公司，其经营稳定，无不良贷款记录，同时公司对其具有经营管理、财务管

理等方面的实际控制权，能够切实做到有效的监督和管控，风险总体可控，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于2026年4月1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上述事项相关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进行审议。

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上述事项相关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进行审议。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认为对新加坡公司担保有利于为其实际业务的开展提供保障，能够促进其进一步发展生产经营，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并且公司能够有效地控制和防范相关风险。关联董事周灿、杨剑、黄柏集和李明光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3亿元（含本次），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19.04%；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已实际提供的担保金额为2.5亿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15.86%；全部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